

证券代码：000732

证券简称：泰禾集团

公告编号：2015-143号

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 2015 年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分别于2015年7月1日、2015年7月17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及其摘要》及相关议案。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详细情况见刊登于2015年7月2日、2015年7月18日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相关公告内容；公司分别于2015年8月26日、2015年9月8日、2015年10月30日、2015年11月28日披露了《关于公司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的公告》（详见公司2015-90号、2015-92号公告、2015-113号公告、2015-125号公告）。根据《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》等相关要求，现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：

截止2015年12月30日，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专用账户“招商财富—招商银行—泰禾1号员工持股专项资产管理计划”已通过二级市场购买公司股票35,464,859股，购买均价24.25元/股，占公司总股本2.85%。

根据《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》，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将于股东大会通过后 6 个月内，通过二级市场购买等法律法规许可的方式完成标的股票的购买。公司将持续关注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，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：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，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董 事 会
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日